

新住民發展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3 億 72 萬 8,437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2 億 1,658 萬 469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8,414 萬 7,968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6 億 5,071 萬 3,914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7 億 3,486 萬 1,882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4,604 萬 9,151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 萬 2,671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4,601 萬 6,480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7 億 3,940 萬 3,611 元，負債原列 454 萬 1,729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7 億 3,486 萬 1,882 元，均予照列。